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2026-119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11月4日、11月5日、11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已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11月4日、11月5日、11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相关订单、合同正常履行。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在选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前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经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1月4日、11月5日、11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2026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9,801,799.33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FENG CHEN	70,060,963	37.49
2	安徽虹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5,987	4.28
3	王远淞	7,835,641	4.19
4	邱成英	6,436,172	3.44
5	合肥芯财富信息技术中心(普通合伙)	6,178,724	3.31
6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433,193	2.91
7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22组合	3,747,854	2.01
8	深圳市顺时代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顺时代高维价值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55,000	1.31
9	合肥辉富合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53,730	0.99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20,884	0.97

注:1.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2.鉴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有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故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港联交所审议公司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于2026年11月5日举行上市聆讯,审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人已于2026年11月6日收到香港联交所向其发出的信函,其中指出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审阅公司的上市申请,但该信函不构成正式的上市批准,香港联交所仍有对公司的上市申请提出进一步意见的权力。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批准、核准或备案,并需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其他因素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6-049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派格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经核查发现,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二、股东信息/(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内容有误,现予以更正,具体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4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纪玺	境内自然人	216,711,900	38.03	216,711,900	质押	60,700,000
孙海玲	境内自然人	25,875,000	4.54	25,875,000	无	0
上海威忉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15,929	1.63	9,315,929	无	0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8,486,800	1.49	8,486,800	无	0
上海碧水云天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0,064	0.76	4,330,064	无	0
宁波丰北汇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33,800	0.73	4,133,800	无	0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衢州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10,000	0.70	4,010,000	无	0
南通苏通集成电路重大产业项目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8,200	0.64	3,668,200	无	0
庄庆标	境内自然人	3,360,200	0.59	3,360,200	无	0
李书坤	境内自然人	2,900,000	0.51	2,900,000	无	0

更正后: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4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纪玺	境内自然人	216,711,900	38.03	0	质押	60,700,000
孙海玲	境内自然人	25,875,000	4.54	0	无	0
上海威忉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15,929	1.63	0	无	0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8,486,800	1.49	0	无	0
上海碧水云天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0,064	0.76	0	无	0
宁波丰北汇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33,800	0.73	0	无	0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衢州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10,000	0.70	0	无	0
南通苏通集成电路重大产业项目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8,200	0.64	0	无	0
庄庆标	境内自然人	3,360,200	0.59	0	无	0
李书坤	境内自然人	2,900,000	0.51	0	无	0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更正后的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6-042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间接控股股东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重庆重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登康口腔”)于2026年9月8日披露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公司股东重庆重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百集团”)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不超过2,98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74%)。

近日,公司收到重百集团出具的《关于持有登康口腔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重百集团于2026年10月8日至2026年11月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登康口腔股份2,987,700股,占登康口腔总股本比例1.74%,重百集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重百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10月8日至10月19日	31.01	172.17	1.00
	大宗交易	2026年10月26日至11月5日	31.51	126.60	0.74
	合计	2026年10月8日至11月5日	31.22	298.77	1.74

注:1.本表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本次重百集团减持股份来源系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30.50元/股至33.17元/股。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渝富控股之间接控股子公司,渝富控股通过其间接控制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0,301.23	59.83	10,301.23	59.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01.23	59.83	10,301.23	59.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重百集团(本次减持股东)	合计持有股份	298.77	1.74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8.77	1.74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0,600.00	61.57	10,301.23	59.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00.00	61.57	10,301.23	59.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后,重百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再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1.重百集团出具的《关于持有登康口腔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鹏华价值臻选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价值臻选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价值臻选主动管理ETF
场内简称	价值主动ETF鹏华
基金主代码	158903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11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鹏华价值臻选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价值臻选主动管理交易型开放式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2861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10月23日至2026年11月03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11月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9,18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0,000,045.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14,236.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00,000,045.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14,236.00
	合计	2,000,114,281.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合计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11月6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和网站(www.phfund.com.cn)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5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5日、2026年11月6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5日、2026年11月6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股票自2026年11月3日以来连续涨停,累计涨幅达46.47%,同期上证指数累计涨幅为0.31%。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情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5日、2026年11月6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自2026年11月3日以来,累计涨幅达46.47%,同期上证指数累计涨幅为0.31%。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快速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行业风险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仍处于景气周期底部,国内市场景气度修复尚需时间;年初以来,全球光伏新增装机规模未出现明显增长,下游需求释放节奏存在不确定性。与此同时,全球经济复苏进程仍面临较多变数。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6-56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0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6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6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公司会议室

5、召集人: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严圣军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30日,公司股份总数2,388,032,769股。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4人,代表股份816,618,8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196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613,355,2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684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9人,代表股份203,263,5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11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9人,代表股份16,121,1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5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8人,代表股份16,121,0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51%。

3、出席、列席(包括视频通讯参会)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1	选举严圣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814,748,209	99.7709%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4,250,517	88.3963%	
1.02	选举曹德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814,509,867	99.7417%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4,012,175	86.9179%	
1.03	选举茅洪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814,702,469	99.7653%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4,204,777	88.1126%	
1.04	选举涂海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814,384,468	99.7264%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3,886,776	86.1400%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01	选举李树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814,583,869	99.7508%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4,086,177	87.3769%	
2.02	选举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814,588,256	99.7513%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4,090,564	87.4041%	
2.03	选举刘睿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813,255,856	99.5882%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2,758,164	79.139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孙悦媛、沈刘杰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07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6-57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1月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严圣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已由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选举严圣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严圣军先生为执行公司事务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已由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选举新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本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选任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1、战略与ESG委员会

主任委员: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委员:李树华(独立董事)、曹德标(非独立董事)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

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

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4、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

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涂海洪(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聘任曹德标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裁提名,并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聘任涂海洪先生、茅洪菊女士、杨静先生、陆平先生、王鹏先生、程健先生、陈竹先生、李爱军先生、花海燕先生、景兴东先生、张建民先生,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1、聘任涂海洪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聘任茅洪菊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聘任杨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聘任陆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聘任王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聘任程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聘任陈竹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聘任李爱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聘任花海燕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聘任景兴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聘任张建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聘任陆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裁提名,并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聘任涂海洪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并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聘任谢文静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陈云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人员的简历等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26-58)。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6-58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顺利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严圣军先生(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董事)、曹德标先生、涂海洪先生、茅洪菊女士

2、独立董事:李树华先生、杨东升先生、刘睿智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数的1/3,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三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第十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1、战略与ESG委员会

主任委员: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委员:李树华(独立董事)、曹德标(非独立董事)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

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

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4、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

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涂海洪(非独立董事)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

1、总裁:曹德标先生

2、副总裁:涂海洪先生、茅洪菊女士、杨静先生、陆平先生、王鹏先生、程健先生、陈竹先生、李爱军先生、花海燕先生、景兴东先生、张建民先生

3、董事会秘书:陆平先生

4、财务总监:涂海洪先生

5、内部审计负责人:谢文静女士

6、证券事务代表:陈云女士

7、联系方式

(1)董事会秘书陆平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3-80688810

传 真:0513-80688820

电子邮箱:lp@cnty.cn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

(2)证券事务代表陈云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3-80688810

传 真:0513-80688820

电子邮箱:cy@cnty.cn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中国天楹股